



新奧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網站: www.xinaogas.com)

公告 更換首席執行官及董事

董事會宣佈：

- (1) 楊宇先生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 (2) 喬利民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 (3) 梁志偉先生及翟曉勤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填補楊宇先生及喬利民先生辭任而出現之空缺，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及
- (4) 陳加成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首席執行官，以填補楊宇先生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而出現之空缺，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之辭任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楊宇先生及喬利民先生已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楊先生亦已同時辭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之職務。以上辭任均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楊先生及喬先生辭任後仍將供職於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奧集團」，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並由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及其配偶趙寶菊女士控制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上變化是鑒於本公司過往數年獲成功發展，進入穩步成長時期，專業的和專職的風險控制和戰略績效管理人員加入董事會將進一步提高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管制水準。

新奧集團所拓展之煤基清潔能源產業鏈亦已形成可觀規模，且在節能減排項目和清潔能源生產方面會對本集團形成強大的支持。國際著名的諮詢公司波士頓顧問公司和國際商用機器全球服務（中國）有限公司為新奧集團基於未來發展戰略之治理結構進行了優化設計，及提出良好建議。基於此，楊先生將專責新奧集團的首席執行官職務，以全盤管理新奧集團所有上下游企業的業務運作；喬先生將專責新奧集團之煤礦建設和生產業務。以上調整和變化將對本公司及新奧集團的治理水平提升及所有產業發展均有巨大裨益。

關於楊先生及喬先生之辭任，楊先生及喬先生確認並無與董事會持不同意見之情況，亦無其他須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項。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梁志偉先生及翟曉勤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填補楊先生及喬先生辭任而出現之空缺，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梁志偉先生，現年 45 歲，本公司戰略績效總監，負責企業內部戰略績效管理及運行事宜。彼先後畢業於桂林冶金工學院和北京科技大學資源與環境工程學院，於 1993 年獲北京科技大學頒授工學碩士學位，現在就讀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在 1999 年加盟本集團前於中國冶金工程地質總局一局工作任職 15 年。梁先生於城市管道燃氣競爭及政府管制、價格機制研究和企業內部績效管理方面擁有頗深資歷。除是次執行董事之委任及本公司戰略績效總監的職務外，梁先生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在過去三年內，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其他主要職務。

梁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期滿後每年自動更新一次，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合約。梁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梁先生可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 400,000 港元，金額乃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酬金政策及市場基準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翟曉勤女士，現年 40 歲，本公司督察委員會主席，負責內部審計督察及風險管理工作。彼於 1996 年就讀於清華大學經管學院，2001 年就讀於北京理工大學並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就讀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

業。翟女士於 1996 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南通億泛達電腦有限公司任銷售主管。翟女士於戰略管理、風險管理及公司治理方面具逾 12 年經驗。除是次執行董事之委任及本公司督察委員會主席的職務外，翟女士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在過去三年內，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其他主要職務。

翟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期滿後每年自動更新一次，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合約。翟女士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翟女士可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 400,000 港元，金額乃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酬金政策及市場基準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翟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除以上所披露外，關於梁先生及翟女士執行董事之委任，梁先生及翟女士確認並無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披露之資料，亦無本公司股東須知悉的其他事項。

憑藉梁先生在績效管理和翟女士在風險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彼等之加入可加強本集團在此等方面之工作，進一步實現企業資源計劃(ERP)、企業管理軟件 SAP 系統和平衡計分卡的全面實施，使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可透過安全和受控的系統進行。

更換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加成先生獲委任為新任首席執行官，以填補楊先生辭任首席執行官而出現之空缺，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陳先生自 2002 年加入本集團後，一直負責公司的業務運作及行政管理，對燃氣行業以致本集團的運作非常熟識，並自 2002 年起擔任本集團的總經理一直至今，彼在行政管理方面已累積逾 18 年經驗，董事會相信其豐富經驗足以勝任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之職務。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楊先生及喬先生多年來對本集團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殷切歡迎梁先生及翟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鄭則鏗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八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主席王玉鎖先生、首席執行官陳加成先生、趙金峰先生、于建潮先生、張葉生先生、鄭則鏗先生、梁志偉先生及翟曉勤女士；兩位非執行董事趙寶菊女士及金永生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